

送件人姓名：

聯絡電話：

(如非本人送件，請檢附委託書)

dōTERRA®

健康倡導者協議書

健康倡導者編號：_____ (此欄由客服人員填寫) 訂單號碼：_____ (此欄由客服人員填寫)

第一步驟 填寫個人資料 (必須以正楷填寫)

申請人為個人者，請填上身分證號碼，若為營利事業者請填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為外籍人士者請填統一證號
(若申請人滿18歲未滿20歲者，須取得一位法定代理人之書面同意，並附於本契約中)(夫妻為共同帳戶)

健康倡導者資料

申請人姓名 / 公司名稱		配偶姓名 / 公司負責人 (已婚者必填)	
身分證號碼 /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電子信箱 (必填)	(請注意英文大小寫，若為數字0請填0)	身分證 發照時間	身分證 發照地點
戶籍地址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住家電話	手機號碼

*介紹人與保薦人欄位請勿塗改，塗改無效！

介紹人姓名：_____ 健康倡導者編號：_____

*保薦人無填入者，視為與介紹人相同，塗改無效！

保薦人姓名：_____ 健康倡導者編號：_____

第二步驟 選擇一項入會套裝

*其他品項請填寫一般訂單

✓	編號	項 目	特惠價	點 數	✓	編號	項 目	特惠價	點 數
	32010302	入會資料袋	\$800	0PV		60203702	守護健康套裝	\$13,900	325PV
	41300302	家庭保健精油套裝	\$4,700	125PV		60213865	養生套裝	\$22,000	500PV
	32920302	明星套裝	\$8,600	150PV		40990302	分享套裝	\$37,500	1,000PV
	41180302	居家精油套裝	\$10,500	225PV		60213786	富足人生套裝	\$45,500	1,100PV
						60209836	我愛我家套裝	\$89,000	2,000PV

付款方式：☐ 信用卡 (Visa/Master/JCB) ☐ 現金 ☐ 轉帳/匯款

信用卡付款資料 (註：未滿NT\$4,000須付運費NT\$100)		運費\$ _____	總點數(PV) _____	總金額 _____
信用卡號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有效日期 _____ 月 _____ 年	確認碼 _____		
持卡人簽名 _____ (需與信用卡背面簽名相同)	聯絡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		

持卡人本人非訂購人，需填此免責條款：

本人(簽名：_____；身分證字號：_____；聯絡電話：() _____)

同意以本人信用卡支付上列購買人之此張訂單，以上款項由本人與購買人自行結清，日後若有任何爭議，均與dōTERRA®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無涉

此致 dōTERRA®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取貨方式：☐ 台中總公司 ☐ 台北精油生活館 ☐ 高雄精油生活館 ☐ 台南提貨中心/*宅配 ☐ 同戶籍地址 ☐ 同通訊地址

(其他地址請填寫下列表格)

收貨資料 (自取免填)			
收貨人：	聯絡電話：(日) _____ (夜) _____	手機： _____	
收貨地址：□□□□□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村里 _____	街路 _____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第三步驟 入會需提供之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身 分 證 影 印 本 黏 貼 處)

以下身份辦理加入，須檢附身分證影本

一、公司戶加入須具備相關文件如下：

1.公司負責人身分證影本(須清晰可辨識)+

二、滿18歲未滿20歲者

三、外籍人士須檢附有效稅籍居留證影本

(正面)

2.①經濟部核准涵

②設立/變更登記表

③統一發票購票證

} ①~②可擇一提供為相關文件

(反面)



32110302

請選擇是否參加「LRP忠誠顧客獎勵計畫」設定 ☐ 是，請選擇「LRP忠誠顧客獎勵計畫」日期，並請填寫品項；☐ 否

✓	編號	項 目	會員價	點 數	✓	編號	項 目	會員價	點 數
	40920302	每日保健活力套裝	\$2,800	65PV		36260302	沙龍級精油洗髮護髮套裝	\$1,300	28PV
	40930302	活力3+1套裝	\$3,600	77PV					
	20290402	活力3+2套裝	\$4,800	100PV					
	60200364	活力3+i套裝	\$3,800	77PV		(尚有多種套裝選擇)			

本人謹此同意參加 dōTERRA® 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的「LRP 忠誠顧客獎勵計畫」（以下簡稱 LRP）設定。本人參加此計畫純為自願性質，並明白可於指定期間內，在線上辦公室更改或增加 LRP 訂貨內容及日期或以書面向公司要求更改資料、訂貨內容或終止 LRP 設定，無需支付任何手續費。本人謹此授權 dōTERRA® 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從本人指定的信用卡帳戶（詳細資料如下）扣取款項，以支付本人每月 LRP 訂貨金額；產品價格若經 dōTERRA® 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異動時，本人亦同意 dōTERRA® 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依指定出貨時的最新公告為準之價格扣取款項。本人確認已詳閱背面協議條款並同意本申請書及【dōTERRA® 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政策手冊】中之所有條款。

本人簽名

同意授權簽名：

(同信用卡背後簽名)

信用卡號 _____ - _____ - _____	有效日期 月 年 確認碼
持卡人簽名 (需與信用卡背面簽名相同)	聯絡電話：() 手機：

設定之信用卡將會為每一次的LRP進行刷卡付款，若只使用一次或是需要換卡號者，請主動通知客服中心進行更改，未更改者，公司將以該信用卡資料持續的為您進行LRP付款。

※持卡人本人非訂購人，需填此免責條款：

[illegible]

同意以本人信用卡支付上列購買人之此張訂單，以上款項由本人與購買人自行結清，日後若有任何爭議，均與dōTERRA®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無涉

此致 dōTERRA®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取貨方式：☐ 台中總公司 ☐ 台北精油生活館 ☐ 高雄精油生活館 ☐ 台南提貨中心/*宅配 ☐ 同戶籍地址 ☐ 同通訊地址

(其他地址請填寫下列表格)

(自取免填)

收貨人：	聯絡電話：（日）		（夜）		手機：	
收貨地址：	□□□-□□	縣市	鄉鎮區	村里	街路	段 巷 弄 號

下列注意事項，適用於第二及第四步驟：

*自行提貨訂單未能在20天內取貨，公司將主動寄出至您登記的通訊地址，無論訂單金額，一律收取運費NT\$100。

*若您的LRP已設定信用卡者，公司會於寄出前先行自您的信用卡刷付寄出運費。

*郵寄出貨訂單若遭拒收退回公司，公司將收取NT\$100運費。

*信用卡資料必須透過線上www.mydoterra.com提交，dōTERRA®會儲存提交的信用卡資料。訂單核准後，表格內信用卡資料將依法令規定進行刪除。

獎金匯款(可補件) ※獎金領取須檢附身分證影本+存摺影本。

本人同意授權dōTERRA®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將本人的獎金，轉帳匯入本人以下指定銀行帳號，且同意每筆匯款，銀行將收取跨行手續費NT\$13；並自動由匯入本人帳戶之獎金中扣除，若為兆豐銀行存款戶則免收轉帳手續費。
(如申請加入者為公司戶，則須為公司戶之銀行帳戶影本)

了解合約內容並簽名 ※健康倡導者協議書，均須繳回正本，敬請配合，謝謝。

本人同意從事任何直銷商活動之前已經事先詳閱所有相關規定，本合約包含「LRP忠誠顧客獎勵計畫」協議書背面第17條及政策手冊內所有條款。如果本人拒絕履行本合約的相關條款，本人同意須以書面通知dōTERRA®美商多特瑞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並且終止本人的直銷權。本健康倡導者協議書之傳真或電子郵件副本視同正本，本人了解前述通訊方式可能含有風險，同意dōTERRA®公司得僅就傳送的文件形式認定，未附委託書則視同本人親自提交。

惟本人在詳閱正反面條文與注意事項後，於下列簽名處簽署本人姓名，並經dōTERRA®公司同意後，此約即告生效。

申請人簽名： 合夥人(配偶或股東)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健康倡導者協議書一條款和細則

1. 義務與聲明

dōTERRA®台灣分公司(dōTERRA®台灣)，是您與台灣合作購買和推廣dōTERRA®產品的締約方。dōTERRA® GH Ireland Limited (dōTERRA® GH)，是您簽訂參與「dōTERRA®銷售獎勵計劃」的締約方。除非另有說明，否則dōTERRA®台灣和dōTERRA® GH可統稱為「dōTERRA®」或「公司」。

申請人瞭解身為dōTERRA®之健康倡導者(簡稱「WA」或「本人」)：

- 本人已屆滿台灣規定之法定年齡。
- 本人擁有依據本健康倡導者合約條款，販售dōTERRA®產品與服務之權利。
- 本人擁有建立dōTERRA®銷售組織之權利。
- 本人將於所屬下線行銷組織中，培訓並激勵下線健康倡導者。
- 我會遵守所有法律、規定、規章和制度，並且按照法律、規定、規章和制度的要求，提交所有相關報告並繳交所有預扣款或其他扣除款。
- 本人將誠實履行健康倡導者之義務。
- 本人目前並非dōTERRA®健康倡導者，最近十二個月內亦不曾具有此身份。
- 本人日後僅使用dōTERRA®提供之銷售合約及訂單，進行產品與服務之銷售，且本人將遵循dōTERRA®訂定之所有政策與程序，履行和處理該等合約與訂單。

2. dōTERRA®產品與服務介紹

本人同意依據dōTERRA®官方文件之規定，介紹dōTERRA®獎金制度以及dōTERRA®產品與服務。dōTERRA®產品之描述、價格與預期效用，詳見入會資料袋。

3. 獨立訂約人身份

本人同意，身為dōTERRA®之健康倡導者，本人為獨立訂約人【非dōTERRA®員工、代理商、合作夥伴、法定代理人或特許經銷人】。本人未獲授權且日後亦不會代表、代替或以任何dōTERRA®實體之名義開立與承擔任何債務、費用或義務，或開設任何支票帳戶。本人瞭解，本人應調整自己從事dōTERRA®事業經營之態度與方法，以符合健康倡導者合約、dōTERRA®政策手冊以及dōTERRA®銷售獎金制度(以上合稱「契約」)之規定。本人同意，本人將單獨負責支付個人所有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差旅、食宿、文書、辦公室、長途電話及其他費用。本人瞭解並同意dōTERRA®公司不負責代扣任何稅務上的款項，亦不得從本人之紅利和佣金代扣或扣除任何款項，但法律規定之扣繳項則不在此限。本人同意接受dōTERRA®公司間所有收付款合約、適當課稅管轄區及相關規定與程序之約束。

4. dōTERRA®政策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循dōTERRA®政策手冊與dōTERRA®銷售獎金制度，兩者均已納入本健康倡導者合約，以供參照，並構成契約之一部分。本人瞭解，本人必須誠信良好，未曾違反契約任何條款，方有資格領取dōTERRA®之任何紅利與佣金。本人瞭解，契約(含本健康倡導者合約)、政策手冊及dōTERRA®銷售獎金制度，得依dōTERRA®之自由裁量隨時修訂；本人並同意只要於30日前發出通知，上述任何修訂皆得適用於本人。修訂通知應公布於dōTERRA®官方內容中，包括該公司之官方網站。本人繼續經營dōTERRA®事業或接受紅利或佣金，即代表本人接受所有修訂。

5. 銷售獎金的支付

本人了解並同意dōTERRA® GH有責任通過銷售獎勵計劃促進全球產品銷售，並有權許可包括dōTERRA®台灣在內的當地附屬公司授予健康倡導者銷售獎勵計劃。dōTERRA®台灣分公司有責任在台灣境內促進產品銷售並向健康倡導者支付銷售獎金。為了處理方便，在台灣境內外的銷售獎金通常會一次性支付給健康倡導者。

6. 期間與終止

本契約有效期間及期滿後每次續約均為一年。除一方當事人通知另一當事人終止契約之意願外，本人瞭解並同意，契約每年期限屆滿期後，均自動續約。本人瞭解並同意，本人必須每年支付續約金，以延續本人與dōTERRA®簽訂之契約。本人同意dōTERRA®簽訂之契約每年期限屆滿期當月，自動從本人信用卡帳戶扣款NT\$800元。一旦本人違反契約條款(包括任何修訂條款)，dōTERRA®得隨時終止本人帳戶。若本人契約因故取消或終止，本人瞭解本人將永久喪失健康倡導者之一切權利，不再具有販售dōTERRA®產品或服務之資格，且不得自前屬之下線銷售組織領取佣金、紅利或其他報酬。一旦契約取消、終止或不續約，本人同意喪失並放棄所擁有之一切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對前屬下線組織之財產權，對前屬下線組織之銷售等活動所產生之佣金、紅利與其他報酬之財產權。若契約未續約或因故取消或終止，本人同意立即停止使用所有dōTERRA®商標、服務標章誌及著作權保護之資料。本人亦同意於本契約期間及本契約終止或取消後一(1)年內無論終止或取消理由為何，本人不會招攬或招募(定義詳見dōTERRA®政策手冊)本人現屬或前屬下線組織之任何dōTERRA®健康倡導者，或因加入dōTERRA®擔任健康倡導者之故而熟悉之任何dōTERRA®健康倡導者。有關契約終止後之產品退貨事宜，詳見政策手冊。

7. 轉讓

如未事先取得dōTERRA®公司之書面同意前，本人不得轉讓或委派本契約賦予之任何權利或責任。dōTERRA®公司得隨時自由轉讓本契約。未取得dōTERRA®明確書面同意，而企圖移轉或轉讓契約者，dōTERRA®得終止契約，本人之dōTERRA®事業亦可能因此終止。

8. 違約

本人瞭解，若本人未遵循契約條款之規定，dōTERRA®得依其自由裁量，對本人施以政策手冊規定之懲處。若本人於契約終止時違犯、不履行或違反契約規定，本人將無權再領取任何紅利或佣金，無論產生該等紅利或佣金之銷售活動是否已完成。若本人屆期未支付產品或服務之款項，或因故積欠dōTERRA®公司款項(包括但不限於產品遭退貨但佣金或紅利已經支付)，則本人授權dōTERRA®自本人之紅利或佣金代扣和扣抵適當金額，或自本人信用卡帳戶或本人提供dōTERRA®公司建檔之其他帳戶扣款。

9. 責任與賠償限制

對於任何特殊、間接、附帶、衍生、懲罰或懲戒性損害，dōTERRA®公司及其會員、經理、董事、高階主管、股東、員工、受讓人及代理人(以上統稱「關係人」)，均不負賠償責任。若任一或兩家dōTERRA®公司違反契約，本人得要求之損害賠償金額，最多不得超過個人向公司購買而尚未售出之存貨價格。若因推廣或經營dōTERRA®獨立業務或任何相關活動(例如但不限於介紹dōTERRA®產品或銷售獎金制度、操作機動車輛、租借會議或訓練設施、提出未經授權之請求、未遵守任何法律、規定、規章等)，導致或涉及任何債務、損害、罰款、處罰或其他賠償或索賠，本人放棄向dōTERRA®公司及其他任何關係人求索償之權利，並同意賠償dōTERRA®及其關係人之相關損失。

10. 完整合意

本健康倡導者合約、銷售獎金制度及政策手冊(包括目前版本及日後修訂之版本)，構成dōTERRA®公司與本人間之完整合意和契約。本健康倡導者合約和契約未明定之任何承諾、聲明、提議或其他通訊均屬無效。本健康倡導者合約條款如與政策手冊內容(包括目前版本及日後修訂之版本)牴觸或不一致，以政策手冊為準。

11. 棄權與可分割性

任一或兩家dōTERRA®公司放棄任何違約請求權，必須由相關dōTERRA®公司獲授權之高階主管以書面為之，並簽名負責。但任一或兩家dōTERRA®公司放棄對本人之任何違約請求權，不得視為構成放棄對後續任何違約行為之放棄請求權。若契約任何條款經認定為無效或窒礙難行，僅可修改條款至可執行之必要程度，而契約其他條款仍具完整效力。

12. 續存條款

本健康倡導者合約之第6條、第9條、第10條、第11條、第13條、第14條、第17條和第18條，以及dōTERRA®商業機密、機密資訊、智慧財產及專屬資料之保密條款(政策手冊列有詳細規定)，於契約終止後仍持續有效。

13. 衝突解決

若契約致生、涉及或事關任何糾紛、索償、爭端或爭議，包括其存在、有效性、解釋、履行、違約或終止(以上統稱為「爭議」)，各方當事人應盡最大努力解決爭議。為達此目的，各方當事人應以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協商通知」)之方式開始有誠意的協商溝通，瞭解雙方共同利益所在，努力達成雙方均滿意的公平之解決方案。若於協商通知日期起六十(60)日內雙方未達成上述解決方案，則所有糾紛應提交中華民國仲裁協會爭議調解中心並通過其管理的仲裁最終解決。仲裁地應為台北市。仲裁員人數應為一(1)名。雙方應請求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指名一位合格、無私利關係人擔任獨任仲裁員。在任命仲裁員後的三十(30)日內，該仲裁員應與各方協商決定仲裁程序，包括設定至舉證聆訊為止(包括舉證聆訊)的程序時間表以及確定在台北市舉行的舉證聆訊的地點。上述仲裁程序應根據仲裁通知提交時現行有效的中華民國仲裁機構之仲裁規則進行。上述仲裁程序應以中文進行。仲裁員的裁決應為最終裁決且對雙方都有約束力，並可以在任何有管轄權的法院強制執行。此仲裁合意於契約終止或屆期後仍持續有效。縱然有本仲裁條款之規定，本仲裁條款不得阻止dōTERRA®公司於提交根據本條款開始的仲裁之前、其間或之後，或於等候與任何根據本條款開始的仲裁相關的裁決或決定期間，向有管轄權的法院聲請及取得任何臨時扣押令、暫時限制令、暫時禁制令或可保障和保護dōTERRA®利益之其他臨時救濟方式。

14. 管轄法律

本契約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依中華民國法律解釋之，並同意以台灣台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本人同意，無論任何法令如何另行規定時效，本人如因任何與契約相關之行動或不行動，而欲對dōTERRA®提起任何索償或訴訟，則須自致生索償或訟因之行動或不行動出現當日起一(1)年內提出。未於許可期間內提起前述訴訟，則視為不再為上述行動或不行動對dōTERRA®提出任何索償及訴訟。本人放棄要求適用其他任何法令規定的時效之任何及所有索償及權利。

15. 名稱與肖像權

本人授權dōTERRA®公司於廣告或推廣資料中，使用本人姓名、相片、個人故事等內容，並放棄要求任何使用報酬之權利。

16. 電子通訊

本人授權dōTERRA®公司及其關係人透過電子郵件，傳真，各通訊軟體或簡訊與本人通訊。電子信箱地址或傳真號碼如本健康倡導者協議書所記載。本人瞭解該等電子郵件可能內含促使或遊說販售及購買dōTERRA®產品、銷售工具或服務之訊息。

17. 正本份數

本健康倡導者協議書之傳真或電子郵件副本視同正本。本人了解前述通訊方式可能含有風險，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提交至dōTERRA®公司之副本，同意dōTERRA®公司得僅就傳送的文件形式認定，未附委託書則視同本人親自提交。本人在協議書正面簽名處簽署姓名，並經dōTERRA®公司同意後，此約即告生效。

18. 資料保護

為保障個人權益，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條文，本人同意授權dōTERRA®，於所推動多層次傳銷、經營業務、產品銷售或服務、招募下線健康倡導者所必要之特定目的範圍內，得蒐集本人資料，並得依據本人提供之個資與本人聯絡或提供予dōTERRA®台灣分公司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資料，並得於前述目的範圍內在國內外傳輸本人資料。如本人資料有所變更，亦願立即通知公司，否則，本人了解將可能無法獲得公司所提供之服務與相關權益保障，本人對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依法具有查詢或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之權。且如因本人提出前述權利請求而導致可能對本人資料所造成之權益受損，公司不須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請注意！偽造他人簽名或用印，除本文件無效外，行為人亦須負擔刑事偽造文書及偽造署押等罪責，並可能負擔民事損害賠償責任。